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5-034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持股数量为基数，具体股权登记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总股本。

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24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393.93 万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 35,264.21 万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按本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3,526.42 万元，2024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总计为 41,471.26 万元。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董事会决议，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持股数量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5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3,666,321,336 股，其中公司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持有 365,971,089 股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剔除该部分股份后公司总股本为 3,300,350,247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5,017,512.35 元（含税）。如公司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之前发生增发、回购股份、可转债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总股本。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1、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暨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暨 2024 年度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的需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符合公司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情况

（一）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65,017,512.35	338,720,933.2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3,939,342.84	435,458,340.57	-1,079,547,699.72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2,076,878,979.32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14,712,578.51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	503,738,445.55		

红总额（元）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 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 （元）	-136,716,672.1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 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03,738,445.55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九）项规定的可 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根据《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对现金分红方案的合理性作进一步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企业会计准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 年-2025 年）》等规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现金流量状况、发展所处阶段及投资资金需求等情况，兼顾了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给予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实施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公司 2023 年度、2024 年度合并报表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 79,274.92 万元、560.0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73%、0.01%。

3、2024 年，公司实施了 2023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现金分红总额为 3.39 亿元，占公司 2023 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77.78%；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8.18 亿元，本年度现金分红和股份回购总额为 11.56 亿元，以及该总额占 2024 年度净利润的 494.32%。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3 日